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以现场会议表决的方式，在浙江省海盐县武原镇新桥北路 239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4 月 15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6 人，实际出席董事 6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尔容主持，部分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是合法、有效的。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陈子彦先生对公司 2016 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向董事会进行了汇报，董事会认真听取了总经理陈子彦先生的报告，认为 2016 年度公司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公告的《2016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陈明先生、冯震远先生、黄少明先生、王晓飞女士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全体董事对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情况等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审查，认为 2016 年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不存在违规违纪问题。全体董事认为公司《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情况和经营成果。

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16 年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

《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编制的《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和《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74,639,194.67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80,025,610.06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94,161,762.48 元，减去 2016 年 5 月派发现金股利 13,752,200.00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60,435,172.54 元，母公司资本公积金为 204,251,808.81 元。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在充分考虑到企业目前的资金状况及未来投资资金需要，以及给予投资者合理回报的情况下，决定分配 2016 年年度的利润，具体方案如下：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4,736,10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0 元人民币(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核查意见》。

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事前审议及同意，以及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发表了同意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定的 2017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1、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不做调整，依照公司现有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进行。薪酬分为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两部分，基本年薪按照月度发放，绩效年薪在次年发放。

2、鉴于独立董事在公司规范运作中发挥着重要作用，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行业和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公司拟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由每年税前 4 万元调整为税前 5 万元。

3、公司 2016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详见 2017 年 4 月 26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6 年年度报告》“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部分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所载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董事会同意出具《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7 年 5 月 16 日（星期二）下午 14:00，在本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

认可意见；

3.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04 月 26 日